#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2-A320-001

修正案号: 39-3525

一. 标题: 更换后客舱门的上导杆连接件

### 二. 适用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在制造中未完成空客30821改装或在营运中未完成空客服务通告A320-53-1154的所有A319、A320和A321系列飞机。

# 三. 参考文件:

- 1.DGAC AD 2001-634(B);
- 2.空客服务通告 A320-53-1154 及其后经批准改版。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通过对数次航空公司报告的后客舱门的上导杆连接件破裂事件进行分析,可得出如下结论: 当后客舱门的上导杆连接件破裂或裂纹时,如果遇到紧急撤离,这种缺陷可能使后客舱门无法完全打开,从而阻碍乘客疏散。因此,在2003年10月31日前,除非已完成,按空客服务通告A320-53-1154的介绍,更换左、右后客舱门的上导杆连接件。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 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02年1月25日

六. 颁发日期: 2002年1月18日

七. 联系人: 赵 强

民航西南管理局适航处

028-5703658